

臺南市大新國小 102 學年度慶祝兒童節「多元智慧、健康樂活」活動 -親子園遊會實施計畫

一、目的：

1. 慶祝兒童節，以期全校師生能同樂，留下深刻的回憶。
2. 增進班級與家長間的互動，提供多面向的溝通管道。
3. 加強學生合作學習之體驗與認知。
4. 設置跳蚤市場攤位，培養學生愛物惜物，資源再利用之環保意識。
5. 融入健康促進學習，廣設各議題闖關活動，增進推行效果及培養健康概念。
6. 推廣在地食材與食品安全觀念。

二、時間：103 年 4 月 3 日〈星期四〉上午 11:00 至 15:00

三、地點：本校大草原四周。

四、對象：本校全體師生、家長

五、實施方式：

1. 本校一至六年級每班以設立一個攤位為原則，導師可視班級資源酌情增設，義工媽媽與廚房媽媽亦可設攤。
2. 本校每年段推派一班設立健康促進攤位，依各學年 102 年度指派健促計劃設立主題攤位，受推派班級不另外設置販售攤位。
3. 販售之物品須嚴格要求衛生安全，並留存一份樣本及避免觸及專利或違反商標法等情事。若販賣食品，請提供食物樣品留存備查。各班販售之盈餘，全數由各班自行充實該班之班費。
4. 各班設置之攤位請於 3 月 15 日前送至輔導處彙整，以利安排位置。
5. 每個攤位酌收帳篷費 300 元，並納入家長會使用。
6. 每位師生由家長會發給園遊券三十元
7. 每位師生學校午餐提供園遊券二十元，供學生自由購買，另外師生中午各發一個麵包。
8. 販售物品所得之點券請妥善保管，並於活動後至指定兌換處換取現金

六、工作分配：

1. 活動組（輔導處）：活動規畫與活動流程進行。
2. 事務組（總務處）：設備提供，兌換點券之現金
3. 保健組（學務處）：交通管制與場地清潔維護工作。

八、經費來源：本次活動經費由家長會及午餐等相關項目支用。

九、本活動計呈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